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1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到期

暨新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马培元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21,039,4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2181%）的股东马培元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032,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码：2021-061），公司股东马培元拟通过大宗交易或集合竞价方式减持公司不超过 8,064,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2021 年 11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马培元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到期暨新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马培元本次减持计划已到期，根据《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到期暨新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其将在未来 3 个月内继续减持股份。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1)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2) 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马培元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10. 25 -2022. 1. 19	9. 03-11. 49	3, 908, 600	0. 9694%
	大宗交易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3, 908, 600	0. 9694%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马培元	合计持有股份	24, 948, 000	6. 1875%	21, 039, 400	5. 21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 948, 000	6. 1875%	21, 039, 400	5. 2181%

3、其他相关说明

(1) 马培元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马培元先生本次减持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 马培元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职，未参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本次减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

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新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股东基本情况、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东名称	截至本公告日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减持数量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马培元	21,039,400	5.2181%	4,032,000	1.00%

2、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要

3、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公司的总股本，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4,032,000 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 1%。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进行。

6、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7、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三、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

本次新减持事项与马培元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1）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若本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本人将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减持公司股票，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对上述股份的上市流通问题有新的规定，本人承诺按新规定执行。

截至目前，马培元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亦未违反上述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新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减持期间，股东马培元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实施部分股份减持计划，以及实施过程中的具体减持时间、减持数量等，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新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马培元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职，未参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在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马培元先生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五、备查文件

1、股东马培元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到期暨新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2日